

中南大学
哲学社会科学学术专著文库

知识产权行政 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

何炼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知识产权行政 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

曹雪松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中南大学
哲学社会科学学术专著文库

知识产权行政 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

何炼红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何炼红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8. 5

(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学术专著文库)

ISBN 978-7-5203-2440-3

I. ①知… II. ①何… III. ①知识产权保护—研究—
中国 IV. ①D923.40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8)第 085899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郭晓鸿
特约编辑 席建海
责任校对 李 莉
责任印制 戴 宽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 刷 北京明恒达印务有限公司
装 订 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
版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42.5
插 页 2
字 数 533 千字
定 价 17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 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中南大学“双一流”建设文科战略先导专项经费资助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
(09CFX033)研究成果

法治湖南建设与区域社会治理协同创新中心研究成果

《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成果文库》和《中南大学 哲学社会科学博士论文精品丛书》出版说明

在新世纪，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坚持“基础为本，应用为先，重视交叉，突出特色”的精优发展理念，涌现了一批又一批优秀学术成果和优秀人才。为进一步促进学校哲学社会科学一流学科的建设，充分发挥哲学社会科学优秀学术成果和优秀人才的示范带动作用，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发展领导小组决定自2017年开始，设立《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学术成果文库》和《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博士论文精品丛书》，每年评审一次。入选成果经个人申报、二级学院推荐、校学术委员会同行专家严格评审，一定程度上体现了当前学校哲学社会科学学者的学术能力和学术水平。“散是满天星，聚是一团火”，统一组织出版的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中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的学术影响及学术声誉。

中南大学科学研究部

2017年9月

目 录

第 1 章 导论	1
第 2 章 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概述	16
2.1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的界定	16
2.2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界定	27
2.3 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体系的价值论证	36
第 3 章 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的历史发展	68
3.1 中国知识产权立法的文本考察	68
3.2 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发展态势	90
3.3 国际知识产权保护的发展启示	97
第 4 章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的基础理论	106
4.1 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的含义	106



4.2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的理论基础	111
4.3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的主体与对象	129
4.4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	132
4.5	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方法的选择	165
第5章	知识产权保护投入的实证分析	185
5.1	知识产权保护投入绩效评价概述	185
5.2	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投入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188
5.3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投入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236
5.4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投入比较分析	271
第6章	知识产权保护过程的实证分析	283
6.1	知识产权保护过程绩效评价概述	283
6.2	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过程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286
6.3	知识产权司法过程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313
6.4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过程比较分析	355
第7章	知识产权保护产出的实证分析	370
7.1	知识产权保护产出绩效评价概述	370
7.2	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产出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373
7.3	知识产权司法产出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397
7.4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产出比较分析	428

第 8 章 知识产权保护影响的实证分析	444
8.1 知识产权保护影响绩效评价概述	444
8.2 知识产权保护影响绩效评价实证分析	446
8.3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影响比较分析	471
第 9 章 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的发展对策	474
9.1 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结论	474
9.2 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背后的 知识产权保护问题	489
9.3 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制度的完善	499
9.4 知识产权司法保护制度的完善	521
第 10 章 中国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专题研究	548
10.1 中国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的传统模式	548
10.2 中国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的制度转型	560
10.3 中国知识产权纠纷行政调解协议司法确认的 机制构建	576
结 语	644
附：调查问卷样本	651
后 记	671

第 1 章 导论

1.1.1 研究背景

21 世纪是知识经济时代，经济发展直接依赖对信息的生产、分配和使用。知识与信息已成为非常重要的资源，知识产权保护也已是人类财富增长、社会经济发展的“原动力”和“正能量”。无论是欧美传统经济强国还是新近崛起的新兴经济体，都在抓紧实施本国的知识产权战略，以期在知识经济时代占据制高点。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日益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尤其是 2001 年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之后，中国着手制定或修订了大量的知识产权法律、法规，同时积极参与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交流与合作。短短 30 多年的时间，中国的知识产权事业得到蓬勃的发展，在知识产权制度建设和保护方面取得了显著的成就，但也面临诸多挑战和困难，例如，知识产权市场交易秩序不规范，知识产权维权成本高，恶意侵权和群体性侵权等现象还很普遍，传统知识产权制度难以应对互联网经济带来的挑战，知识产权滥用行为对经济发展的不利影响逐步显现，等等。同时，随着国际贸易的发展、技术全球化和互联网的影响，知识产权的贸易摩擦越来越多，美国等发达国家纷纷指责中国“山寨”“盗版经济”猖獗，中国



知识产权保护面临着来自国际社会的压力。

中国自 20 世纪 80 年代确立知识产权制度以来,就对知识产权保护进行了规定。随着时代的发展,对知识产权保护的认识也在不断深化,相应的理念也在不断地调整。最初,中国法律确立了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并行的“双轨制”模式;2008 年 6 月,国务院颁布《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提出,要发挥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主导作用;2015 年 12 月,国务院出台的《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要完善行政执法和司法保护两条途径优势互补、有机衔接的知识产权保护模式;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提出,要构建包括司法审判、刑事司法、行政执法、快速维权、仲裁调解、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格局。从上述不同阶段对知识产权保护模式的表述来看,我们不难发现,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理念和模式在不断发展和完善。首先,这种发展是一种理念的变迁,从双轨制保护到“大保护”的发展是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体现。其次,这是一种制度的跃升,通过保护方式的多样化、保护主体的多元化和保护功能的专业化,使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最后,中国的实践也体现了一种路径的探索,西方国家强调知识产权保护司法主导,而中国从双轨制保护到“大保护”的发展,无疑是中国特色知识产权保护模式的有益践行。

当创新驱动成为经济发展新常态,依法治国成为中国国家治理新常态,这为中国实施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提供了新的时代背景。因此,将研究的重点立足于中国具体的国情和特有的场景,探讨如何构建符合中国实际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是中国知识产权研究面临的重要课题。与此同时,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

决定》也为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研究提供了新的视野。实现依法治国的全面推进,就要求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建立更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如何结合中国国情和学术研究的现状,构建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估指标体系的价值目标、基本原则以及具体逻辑框架,形成科学的绩效测评体系,并得出基于事实与资料的研究成果,是学术界需要完成的一项基本任务。

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属于知识产权研究领域的前沿课题,目前除了少量学者对知识产权政策评估有研究外,对知识产权保护实绩的研究较少且深度不够。本书的研究进路,主要在于引入公共管理领域的绩效管理理论和方法并加以有效地应用。公共部门绩效管理旨在实现公共部门管理的经济、效率、效益和公平。自20世纪70年代以来,以英国、美国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国家逐步推行了政府及公共管理部门的改革,绩效管理作为公共管理的一种重要理念和工具,成了政府和司法改革的重要措施之一。英国在1991年颁布了《公务员法令》,完善了公务员绩效评估法律制度。美国在1993年先后颁布了《国家绩效评论》、《戈尔报告》和《1993年政府绩效与结果法案》,使得绩效管理在公共部门得以具体应用并取得了显著效果。^①以“绩效管理路径”替代传统的“效率路径”,对于改进公共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服务意识和服务理念,提高公共部门的管理效率具有重要意义。在西方国家,绩效管理已经成为公共管理及行政改革中一种全新的管理手段和方法。

在中国,公共部门绩效管理也已经成为大家普遍关注的问题,公共部门绩效评估研究和实践在公共管理学界和政府实际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已经有了较大的发展。绩效评估从无到有,各级政府部门逐步认

^① 李超显、周欢:《我国司法绩效的管理及其实施》,《重庆邮电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3期。



识并接受政府绩效评估这一管理工具，以强调“公众本位”和“结果导向”。绩效评估制度有了较大的发展，其指标体系、内容选择、评估方法、评估程序和评估结果等方面逐步规范，为推进行政管理体系高效、协调、规范运转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学界的眼光也开始聚焦在知识产权救济途径的选择及横向比较上，特别是将司法保护和行政保护的特征、作用进行对比和研究，但是知识产权保护的量化体系和知识产权救济方式之间的衔接问题少有深度研究。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理论意义与现实意义，能够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完善提供有益的参考。

1.1.2 研究意义

在知识产权领域，尽管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绩效管理已逐步得到重视，但是尚没有足够的文献对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这一专门问题进行深入研究。目前，关于知识产权行政保护的地位、作用以及优化路径还存在不同认识，因而加强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的理论研究、实证分析与绩效评价尤为必要。通过以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为视角，科学考量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的地位与作用，合理构建不同保护途径之间的衔接机制，有利于澄清理论研究的误区，发挥不同保护方式的优势，为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深入推进和实施提供理论支撑与决策参考。

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如何构建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怎样利用绩效评价体系设计的技术方案和逻辑模型对中国的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问题进行实证分析？如何为相关部门提供有价值的决策参考？如何推动保护体系更加完善？这些都是有待我们研究解决的一些现实问题。本研究的开展将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价值。

1.1.2.1 为理论界开展交叉学科研究提供有益探索

目前,中国关于知识产权保护与绩效问题的研究分别属于法学领域和管理学领域,这两个领域对上述问题的研究基本上也相对独立,缺乏必要的学术交流。通过运用管理学领域绩效考评的理论和方法对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问题作系统深入探讨,将有效地实现学科交叉和资源整合,为知识产权研究打开一面新的视窗。从研究的视角上看,开展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研究,有利于突破以往借鉴西方绩效评价经验的做法,将视野和重点定位于中国的具体国情和具体场景,实现中国知识产权保护体制改革和模式创新,繁荣中国知识产权学术研究。

通过设计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运用一系列科学有效的程序和方法,对行政主管部门和司法机关完成知识产权保护任务采取的行为进行有计划的评价和研究,也可以使相关主管部门对于本领域的职能工作有一个更为直观的认识,从而深入了解现行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工作的优势与劣势,及时调整保护思路 and 措施,更好地实现二者功能优势的互补,共同营造一个严格保护知识产权的营商环境。

1.1.2.2 为实务部门开展绩效测评提供可行参考

国内已有的知识产权保护绩效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绝大部分是理论研究,实证研究比较少,实用性相对较弱,没有权威的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估体系,评价结果缺乏关联性和系统性。本书从法学的视角对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的基本问题进行探讨,通过梳理现行理论和实践中存在的诸多困惑,既回答了为什么要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引入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这一问题,又从管理学视角对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进行研究,从理论上回答了如何构建一套科



学可行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在借鉴当今国际先进的公共管理理论基础上,结合我国的知识产权保护实践,具体构建了一个包括绩效评价主体、指标和方法等要素在内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兼具科学性和可操作性,通过采用专家访谈和问卷调查等方法设计逻辑框架和指标权重,确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原则和流程,选择评价标准和评价工具,具有极强的可应用性,被相关部门认可后,可以为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部门开展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工作提供参考依据。此外,本书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研究建立在可靠的数据基础上,既有定性分析,又有定量分析,研究成果可为政府决策提供有价值的参考,为规范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行为提供有力的支持。

1.1.2.3 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的完善和发展提供实证指引

2008年6月5日,国务院制定并发布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在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这个系统工程中,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是一个重要的组成部分。《纲要》实施至今已近十年,为了全面考察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效果,需要以《纲要》设定的目标为核心,在兼顾评估的科学性、数据的可获取性和可比较性的基础上,构建中国知识产权保护评估指标体系,通过分析和处理相关统计数据,对《纲要》的实施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是深入推进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实施的重要内容。经过30多年的探索,我国在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形成了行政执法与司法保护两条途径有机衔接的模式。在我国现阶段,这种模式有利于发挥行政与司法两种力量的优势,实现知识产权的有效保护。然而,在实践中,两种保护方式的运行并不是一帆风顺,面对改革和发展的要求,如何保证这两种途径之间能够有机衔

接、优势互补成为必须应对的关键问题。尽管一般观点都认为,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有利于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目标的实现,但是,对于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如何推进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目标的实现,如何从战略的高度合理构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尤其是如何用量化评估的方法推动知识产权战略深入实施,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和探索。如果在建设与实施进程中,没有一套科学、标准的评估体系,没有比较系统的实证的分析 and 评价,就难以将国家知识产权的宏观战略和政府行为、规划确立与结果评价有机地结合起来,形成一种目标化激励机制和制度化的约束效应。因为,对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进行评价并不是简单的结果评定,它既是一个指标评价过程,也是一个控制过程。通过绩效评价机制这根“指挥棒”,可以引导知识产权行政管理部门与司法保护部门准确定位,不断提高行政与司法保护的质量和效率,从而助推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深入实施。

1.1.3 研究内容与思路

本书将以《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的实施为宏观背景,借鉴和学习公共管理领域绩效评估经验,综合运用法学、管理学和经济学等学科的理论和方法,具体构建符合中国国情的、科学可行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在此基础上,力图通过科学的评价机制,从实证角度对中国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进行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以揭示、分析并解决在实践中已经遇到或可能遇到的一些问题,使中国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部门能够准确地自我定位,促进中国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的质量和效率不断提高,从而最大化地实现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目标。

研究内容在篇章结构上分为10章,主要包括四部分内容:第一部分



(第1章至第4章)是基础理论;第二部分(第5章至第8章)是实证分析;第三部分(第9章)为对策建议;第四部分(第10章)为专题研究。

第1章至第3章对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的涵义、特征、分类等基本问题进行全面探讨,厘清了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和司法保护二者之间的关系,明确二者在整个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并从合理性和科学性两个方面论证了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体系的制度价值。在此基础上,对中国知识产权立法的历史文本进行了分析,对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保护实践发展态势进行了考察,这对我国知识产权保护重心的调整具有重要的意义。

第4章为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的基础理论,对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的内涵进行了界定,从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的角度论证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的理论基础,并立足于我国知识产权战略的实践进程,构建起了一个包括绩效评价主体、对象、流程、指标、方法等要素在内的知识产权行政与司法保护绩效评价体系。从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多元主体体系的运作、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构建、知识产权行政和司法保护绩效综合评价方法的应用等几个方面进行分析和探讨,提出了指标体系构建的原则是科学性原则、可行性原则、可比性原则、可预测性原则和定性指标与定量指标相结合的原则。在构建知识产权保护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逻辑框架上,将评价对象分成投入、过程、产出、影响四个维度来作为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再具体细分相应的二级和三级指标,进而明确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的基本流程、评价内容和具体的评分规则。

第5章至第8章的实证分析是从知识产权保护的投入、过程、产出和影响四个方面开展。其中,第5章从我国知识产权行政执法和知